

贯彻实施《反有组织犯罪法》
严打村霸宗族黑恶势力

举报电话:88058110 举报邮箱:jy_saoheiban@sina.com

乡村振兴的“土”“不土”与“特别土”

□兴姜之堰

在广袤的中华大地上,乡村振兴如同一股清新的春风,吹拂每一寸土地,唤醒沉睡的乡村。大伦镇土山村,这个曾经或许被视为“土气”的小村落,如今正以省级特色田园乡村的崭新面貌,诠释着乡村振兴的“土”与“不土”,以及在“特别土”中蕴含的深厚底蕴与无限生机。

土山不“土”,是时代变迁的见证。“土”,在传统语境中,往往与落后、原始相联系。然而,在乡村振兴的浪潮中,土山村以实际行动证明,“土”亦可成为特色,成为吸引世界目光的魅力所在。这里的“不土”,并非是对乡土的摒弃,而是对传统文化的创新性继承与现代文明的融合性发展。正如古人“橘生淮南则为橘,生于淮北则为枳”之所云,地域赋予了

土山村独特的韵味,而时代的变迁则让这份“土”焕发新的光彩。

土山村不再只是一个地理名词,它成为乡村振兴战略下一个生动实践的样本。通过特色产业、特色生态打造,土山村不仅保留田园风光、田园建筑原始风貌,更在此基础上融入现代设计理念,使“土”与“现代”和谐共生,展现乡村发展新风貌。

“不土”之中,蕴含乡村发展的智慧。乡村振兴的“不土”,是对传统乡村发展模式的一种超越,是对乡村价值的深度挖掘与重塑。土山村在特色产业上做文章,依托地域优势,发展特色农业、乡村旅游,让“土特产”成为市场上的香饽饽,实现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双赢。在特色文化上,土山村深挖历史文化资

源,举办文化节庆活动,不仅传承乡土文化,也吸引外来游客,增强乡村的文化软实力。

“不土”,还体现在乡村治理的现代化上。土山村通过创新社会治理模式,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构建宜居宜业的乡村环境,让农民群众享受与城市相媲美的生活质量。这种“不土”,是乡村文明进步的标志,是乡村现代化的重要体现。

“特别土”,是乡村振兴的灵魂所在。乡村振兴的最终归宿,并非完全摒弃“土”,而是要在“特别土”中找寻乡村的灵魂,守护那份最质朴、最纯粹的乡愁。土山村的“特别土”,是其独特的地理环境、历史文化、风俗习惯的综合体现,是乡村不可替代的宝贵财富。在乡村振

兴的道路上,土山村坚持“以人为本”,注重保护乡村的生态环境,尊重农民的生活习惯,保留乡村的原始风貌和乡土气息,让乡村成为人们心灵的归宿。

正如诗人所言:“故乡何处是,忘了除非醉。”土山村的“特别土”,正是那份让人沉醉、让人向往的乡愁所在。在乡村振兴的征程中,我们既要追求“不土”的现代发展,更要珍惜“特别土”的乡土情怀,让乡村在“土”与“不土”之间,绘就一幅幅美丽的新画卷。

综上所述,乡村振兴的“土”与“不土”,以及“特别土”,是相辅相成、互为表里的。在“不土”中寻求发展,在“特别土”中守护灵魂,方能让乡村在新时代的背景下,焕发更加绚丽的光彩。这也许是乡村振兴题中应有之义。

义茶亭

区政协召开
10月份月度工作例会

(上接1版)积极配合做好党委政府领导领办督办提案工作,持续抓好社情民意信息、委派民主监督、委员读书、党建高质量考核等,努力做到十个手指弹钢琴,确保各项会议有序、务实、高效。要全力以赴推进重点工作。继续加强对主题委员

工作室的督查指导,引导委员用好主题委员工作室,发挥专长优势,服务为民,不断拓宽人民群众有序参与基层治理渠道,并做好成果总结,形成特色经验,扩大工作影响;扎实做好民生专题协商议事月活动总结、上报工作,努力形成一批特色典型案例,推动我区协商议事工作做深做实;及时启动区政协十五届四

次会议的提案线索征集工作,强化组织领导,创新形式载体,努力在提高提案线索征集质量上下功夫,高质量完成提案线索征集工作。

市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现场推进会来姜观摩

(上接1版)走进兴科迪科技(泰州)有限公司,与会人员详细了解企业

在汽车电子领域方面的研发创新。目前,该企业拥有汽车电子领域发明专利500多项,80%的专利技术实现科技成果产业化。其中,车载麦克风、车载免提蓝牙系统等产品在国内市场有很高的知名度和认可度,智能辅助驾驶系统、驾驶员健康监测系统无人物流配送车等新产品也将陆续面世。

《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解读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要点如下:

爱国主义教育的主要内容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中国共产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中国共产党带领人民团结奋斗的重大成就、历史经验和生动实践;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

国旗、国歌、国徽等国家象征和标志;

祖国的壮美河山和历史文化遗产;

宪法和法律,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国家安全和国防等方面的意识和观念;

英雄烈士和先进模范人物的事迹及体现的民族精神、时代精神;

其他富有爱国主义精神的内容。在每年10月1日中国人民共

和国国庆日,国家和社会各方面举行多种形式的庆祝活动,集中开展爱国主义教育。

把爱国主义教育内容融入学校教育 and 家庭教育

各级各类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应当按照国家规定建立爱国主义教育相关课程联动机制,针对各年龄段学生特点,确定爱国主义教育的重点内容,采取丰富适宜的教学方式,增强爱国主义教育的针对性、系统性和亲和力、感染力。

各级各类学校应当将课堂教学与课外实践和体验相结合,把爱国主义教育内容融入校园文化和学校各类主题活动,组织学生参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场馆设施,参加爱国主义教育校外实践活动。

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应当把热爱祖国融入家庭教育,支持、配合学校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教育教学活动,引导、鼓励未成年人参加爱国主义教育社会活动。

对公职人员等不同群体的爱国主义教育分别作出相应规定

爱国主义教育法对公职人员、企业事业单位职工、村居民、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等不同群体的

爱国主义教育,分别作出相应规定。其中对港澳台同胞作出如下规定:

国家采取措施开展历史文化和“一国两制”实践教学,增强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的爱国精神,自觉维护国家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

国家加强对推进祖国统一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增强包括台湾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对完成祖国统一大业神圣职责的认识,依法保护台湾同胞的权利和利益,坚决反对“台独”分裂行径,维护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

在重要纪念日、节日举行仪式活动增进家国情怀

国家通过功勋荣誉表彰制度,褒奖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中作出突出贡献的人士,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

在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纪念日、烈士纪念日、南京大屠杀死难者国家公祭日和其他重要纪念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开展纪念活动,举行敬献花篮、瞻仰纪念设施、祭扫烈士墓、公祭等纪

念仪式。

在春节、元宵节、清明节、端午节、中秋节和元旦、国际妇女节、国际劳动节、青年节、国际儿童节、中国农民丰收节及其他重要节日,组织开展各具特色的民俗文化活动、纪念庆祝活动,增进家国情怀。

任何公民和组织都应当弘扬爱国主义精神

任何公民和组织都应当弘扬爱国主义精神,自觉维护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不得有下列行为:

侮辱国旗、国歌、国徽或者其他有损国旗、国歌、国徽尊严的行为;

歪曲、丑化、亵渎、否定英雄烈士事迹和精神;

宣扬、美化、否认侵略战争、侵略行为和屠杀惨案;

侵占、破坏、污损爱国主义教育设施;

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法润姜城



姜堰区司法局 主办